

泽库县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3 月 17 日在泽库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泽库县人民政府副县长、财政局局长 席红栋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提请县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请政协各位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形势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冲击，我们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省委十三届九次全会、州委十二届十一次全会和全省财政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一优两高”战略部署，深入实施“五四战略”，奋力推进“三区建设”，认

真执行县人大各项决议，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践行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统筹支持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坚决树立“小财政，大民生”思想，积极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财政收支运行平稳，有力支持了全县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一）2020年预算收支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905 万元，其中：省级税收收入基数上解 626 万元，州级税收收入基数上解 2 万元，县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际完成 3277 万元，较上年下降 3.19%。

2020 年总财力 219378 万元，包括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90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98148 万元，债务收入 3252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收入 2252 万元，再融资债券 1000 万元），上年结转 7361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126 万元，调入资金 1586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216026 万元，较上年下降 13.62%，预算执行率为 98.47%。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1804 万元，较上年同口径下降 11.39%，债务还本支出 100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4 万元，上解支出 3036 万元，调出资金 122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3352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10939 万元。其中：县本级基金

收入 40 万元，下降 54.5%，上级补助收入 2860 万元（其中抗疫特别国债 1940 万元），专项债务收入 7600 万元，调入资金 122 万元，上年结转 31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9943 万元，结转下年 996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0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社保基金收入 1630.12 万元，上年结余 3898.65 万元，社保基金支出 872.16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4656.30 万元。

以上各项数据待上级部门批复后，会有一些变化，届时向县人大依法报告相关事项。

需要说明的问题：关于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变动情况。为调动各地组织收入的积极性，省政府印发实施更大规模减税降费后调整了省和州、县收入划分改革推进方案，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将省、州级原从各地分享的税收，全部缴入地方国库，年终通过两级结算进行上解。

二、落实人代会预算审查决议及财政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2020 年，财政部门按照县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相关决议精神，以及有关审查意见，主动加强与人大汇报沟通，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持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优化支出结构，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坚决防范化解财政风险，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主要做了

以下工作：

（一）多方筹资，提高财政保障能力

坚持把抓收入、增总量作为财政工作的中心任务，既要注重向内挖潜、又要积极向外借力。一是多措并举组织地方收入。积极分析疫情及减税降费政策对地方财政收入的影响，加强与执收部门的沟通对接，妥善处理好减税降费与依法征管的关系，严格执行减税降费政策，严禁擅自减免税和缓税，加强对重点税源、重点企业和重点税种的依法征管。一方面加大对以前年度企业欠税清缴力度，另一方面积极做好税收减免政策落实落地，确保应减尽减和应收尽收，不断推动财政收入的可持续性。二是积极争取上级专项补助。紧盯国家政策导向和资金投向，提前谋划项目储备，做好项目前期工准备工作，增强争取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针对上级财政收入增速趋缓、新增专项减少的现状，着力在特殊性转移支付、特别抗疫国债、平安与振兴工程、藏区专项、中央彩票公益金、深贫资金、生态环境保护资金等方面取得明显成效。在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全年共争取各类补助资金 198148 万元，较上年略有减少。三是充分发挥债券资金效益。为增加政府有效投资，拉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2020 年争取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7600 万元，支持建设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青藏生态文明博物馆、城乡劳动力技能实训基地、公共停车场等重大项目建设。争取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1940 万元，打造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发热门诊标准化建设。争取政府一般

债券资金 2252 万元，支持中小学教育布局建设及老旧城区风貌改造项目。有效弥补了重大项目建设和补短板领域的资金需求。**四是**持续争取对口援建资金。2020 年落实对口援助资金 8601 万元，其中：落实天津对口援助资金 6735 万元；落实中石化援助资金 1215 万元；落实中国出版集团援建资金 638 万元，国家电投集团援建资金 13 万元，在支持基础设施建设、民生事业发展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二）多措并举，助力复工复产

为确保我县经济发展稳定大局，县财政积极研究制定有关措施，加大资金与政策支持力度，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一是**民生保障。自疫情发生以来，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积极安排解决困难群众疫情期间生活问题，县财政与民政部门相互配合，主动作为。疫情期间共计发放城乡困难群众一次性补助资金 2728.34 万元，其中：发放困难群众一次性物价补贴 688.44 万元，惠及 22948 人；发放困难群众临时救助补贴 2039.9 万元，惠及 6901 户。有力的保障了低收入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让有限的财政资金发挥了最大效益。**二是**稳岗就业。为做好小微企业发展和推动全县重大项目复工复产工作，财政部门积极落实中央、省州出台的关于支持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税收优惠政策，推进阶段性减免社会保险缴费及延缓缴费制度，共计减免税费 650.16 万元。对承租产业园区等标准化厂房或国有资产类经营用房经营的企业共计减免租金 39 万余元。**三是**金融支持。积极引导

银行业金融机构，通过贷款展期、调整贷款利率和还款计划，增加信用贷款及中长期贷款等方式，全力支持企业恢复生产经营。全县实施小微企业贷款展期 1630 万元，审批发放小微企业贷款 36 笔，金额 2110 万元。**四是提振市场。**为提振疫情过后市场萧条情况，按照上级工作部署，财政部门同县总工会协调下达专项资金 420 余万元，以促进拉动市场消费。

（三）凝心聚力，倾力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

全面贯彻中央和省州决策部署，凝心聚力，深化认识，全力以赴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一是全力保障，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着力补短板强弱项，筑牢脱贫攻坚成果，下达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24179.87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14067 万元，省级资金 6001.3 万元，州级资金 120 万元，县级资金 3991.57 万元。县级扶贫投入较上年增加 430.66 万元，同比增长 12.09%。集中财力、集中投向，全力支持脱贫成果巩固、产业发展和补齐基础设施短板等方面，统筹支持实施脱贫攻坚“补针点睛”行动。**二是统筹财源，着力化解债务风险。**严格执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预算管理，加强动态监控与风险预警评估，坚持定期通报制度，切实压实政府性债务新增及化解责任，进一步完善债券项目库，加快存量债务化解进度。通过年初预算安排、压缩一般性支出、盘活存量资金等多种方式筹措资金，2020 年化解地方债务 6956.48 万元，超额完成当年化解任务。**三是提高认识，助力生态环保污染防治。**坚持生态保护优先，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治理，提升

生态生产生活融合发展水平，筑起三江源地区生态保护和绿色产业发展的新高地。争取藏区专项中央基建环保资金 2080 万元，持续推进燃煤锅炉改造项目，加快燃煤锅炉拆除换代，整治供热除尘脱硫建设，保障大气质量持续好转。统筹安排县级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500 万元，用于麦秀镇垃圾填埋场生态治理恢复，统筹推进大气、水、土壤污染综合防治。争取中央、省级农村环境整治资金 570 万元，着力建设农牧区人居环境生活垃圾收集转运项目。

(四) 聚焦民生，全力改善民生福祉

坚持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相协调，持续加大民生领域投入，优化支出结构，民生保障水平稳步提高。全年用于民生方面的资金投入 188277 万元，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8.9%，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8.9 个百分点。

支持教育发展，落实资金 31746 万元，继续巩固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和三江源地区教育补偿机制，落实农村牧区营养改善计划和少数民族地区特殊教育补助，支持义务教育薄弱环节与能力提升建设和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农村牧区初中校舍改造、中小学布局调整及质量提升等项目。

支持卫生健康发展，落实资金 14410 万元，打造县人民医院传染病区发热门诊标准化建设、县疾控中心新冠核酸检测实验室建设等项目，进一步深化县级公立医院改革，推进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落实药品“零差率”补助，支持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做好城乡医疗救助、计划生育、干

部职工和老年人健康体检等工作，提高全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筹资标准，人均筹资标准统一提高 82 元，达到 940 元。

支持文化体育与传媒发展，落实资金 3425 万元，加大建设公共体育普及工程及文化旅游提升工程项目，持续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国家重点文物、国家文化和自然遗产保护力度，支持“两馆”免费开放及村文化活动室建设，实施文化旅游提升，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人均文化支出达到 41 元，达到上级考核目标要求。

支持社会保障和就业，落实资金 35882 万元，支持就业创业、社会养老服务体系 and 综合防灾减灾能力建设，提高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补助标准，按时足额发放城乡低保资金和孤儿基本生活补助，进一步统筹完善城乡社保体系，支持养老助残护理、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慈善事业、优抚安置、农牧区留守儿童、妇女、残疾人关爱等项目。

支持城乡社区建设，落实资金 20445 万元，支持美丽村镇、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建设项目，推进燃煤锅炉及供热管网改造项目，加大乡镇基础设施建设，开展泽曲镇迎宾大道环境整治工程、和日镇牧民中路、吉龙路中段道路整治工程。

(五) 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兜牢“三保”底线
坚决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大力调整支出结构，全面清理非急需、非刚性支出，能减则减，能压则压，优先保

障“三保”支出，在年初预算编制时，对各预算单位一般性支出，按定额标准的90%安排公用经费，并按上年部门决算数据制定了支出控制指标，进一步明确一般性支出范围、重点压减领域、压减量化指标，着力将过紧日子要求落到实处。全年压减一般性支出373万元，调减非刚性支出177万元。

（六）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奋力推进财政改革

1. 稳步跟进省、州与县收入改革划分工作。根据州级财政部门印发《黄南州关于实施更大规模减税降费后调整州和县收入划分改革推进方案》要求，财政部门积极协调税务、国库代理行共同研究，认真核实调库税目、数据，精准完成调库工作，如期开展代征收入入库工作，年内上解省级税收收入基数626万元，州级税收收入基数2万元。

2.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不断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实施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开展项目执行绩效中期评估，健全财政资金跟踪问效机制，强化民生资金使用管理，密切跟踪直达资金的使用情况和效益情况。在预算编制中坚持以“讲求绩效”为基本原则，所有部门项目预算均纳入了预算目标管理，管理金额达1.48亿元。稳步推进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工作，根据《泽库县部门预算综合绩效评价方案》，年内对61个一级预算单位开展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评价工作，评价结果总体良好，兑现奖励资金29.5万元。持续推进重点专项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选取重点项目16个，涉及资金为2.24亿元。评价项目主要涉及乡镇基础设施建设、扶

贫、教育、文化、生态保护、社会民生等领域，评价工作通过聘请第三方服务机构的方式开展，项目执行优秀率为 74%。并将部分评价报告报送县人大，积极落实了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工作要求。

3. 持续强化财政监督管理。2020 年我县财政监督检查工作紧扣省、州监督检查工作部署要求，在提高财政监督层次和监督工作质量、及实效性上下功夫。本年度重点开展了对口援青资金和东西部扶贫协作资金专项检查工作，并及时提出整改意见，责令全面整改。在完成了省、州财政部门安排的重点检查任务基础上，还自行开展了财政扶贫资金监督检查、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以及会计质量信息监督检查等工作。检查工作按照“统一布置、统一要求、统一汇总”的原则，随机抽调审计、纪委、财政部门业务骨干组成工作组，在全县范围内随机抽取了部分预算单位，并对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

4. 加强存量资金清理。坚持分类施策，切实加大存量资金盘活力度，建立重点项目支出月报告制度，巩固存量资金清零成果。对前期准备不充分、实施进度缓慢的预算项目，以及预计年底前难以形成实际支出的资金，及时调整收回，统筹用于“六稳”“六保”等重点领域。当年收缴入库 7.42 亿元，统筹整合安排 0.62 亿元，原渠道使用 5.6 亿元，资金使用效益明显提高。

5. 完善政府采购管理。围绕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总要

求，规范采购行为，减少廉政风险，印发《泽库县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在加强政府采购信息化建设方面，与杭州政采云有限公司续签了服务合同，为丰富政采云平台商品目录，年内开展了政采云平台网上货物供应商招募工作。2020年我县实现政府采购额 1.35 亿元，节约财政资金 457.04 万元，节支率为 3.27%

6. 推进人大监督。配合做好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工作，进一步完善预算草案编制，重大事项上报工作，将预算报告重点从收入预算、平衡管理向支出预算、支出政策拓展。

各位代表，以上成绩的取得，得益于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科学决策，得益于县人大、政协以及各位代表、委员们的监督指导，得益于上级财政部门的大力支持，也是全县各部门齐心协力、共同奋斗的结果。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改革发展中还存在一些突出问题和短板，主要有：**一是**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还在持续，增收渠道狭窄，加上国家减税降费政策的影响，收入实现增长目标难度增大。**二是**刚性支出远大于财力增速，随着深化改革的实施，对教育投入、脱贫巩固、乡村振兴、民生补助标准逐年提高，加剧了财政收支矛盾。**三是**债务偿还已进入高峰期，偿债压力增大。总体来看，财政面临的形势比以往任何时期都更加严峻，维持预算平衡将成为今后一段时期重点任务。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进一步强化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积极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三、关于 2021 年县本级预算草案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是全面开启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迈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年，编制好 2021 年预算、做好各项财政工作，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2021 年财政形势分析

财政收入方面，从收入上看，虽然随着疫后重振的推进，经济逐步复苏，逐步恢复常态，但受减税降费政策及生态环境保护政策的实施，自身进一步向内挖潜的空间也十分有限，可用财力只减不增，加之地方财政收入规模小，增收渠道狭窄，预计财政收入增长较为困难。

财政支出方面，从支出上看，“十四五”开局之后，各项重大政策、重点项目落实落地，“三保”、民生、社会事业、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进一步增加，财政支出仍需保持较高水平。必须坚持过“紧日子”的思想，树立底线思维，从严控制预算支出，进一步加强政策和资金统筹，在着力保障重点支出的同时，防范财政运行风险，保持财政可持续将是一段时期内财政工作重点任务。另外上年度抗疫特别国债、特殊转移支付等一次性投入措施，加大了对地方转移支付的投入，也相应抬高了支出基数，但是在这些一次性措施退出后，相应的对地方财政支出增长提出了更大的挑战。

预算管理改革方面，为深入贯彻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进一步深化财税体制改

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进一步了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及办法，逐步将绩效管理范围覆盖到所有财政性资金，切实做好“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2021年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推进部门预算与绩效目标同步批复下达，进一步推进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提高。

（二）2021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

2021年预算编制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及州委决策部署，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实施“一优两高”战略，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坚持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继续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提质增效、更可持续，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财政资金资源统筹，持续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税体制，着力防范化解财政风险，坚决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围绕打造“山水黄南”、高质量推进“三区建设”的战略定位积极作为，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为建设富裕文明和谐美丽新黄南提供坚强财政保障，确保“十四五”开好局，为建党100周年献礼。

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一是坚持依法编制。按照《预算法》和《预算法实施条例》要求编制预算，加强与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衔接。收入预算坚持实事求是，科学预测，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支出预算根据政策要求和财力许可，有保有压，有增有减，突出重点。二是加强预算统筹。多渠道盘活变现存量闲置低效政府资产，收回部门各类结余结转资金统筹安排，加强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社保基金预算的统筹协调。三是保障重点支出。在坚决筑牢“三保”底线的同时，保障中央、省州和县委、县政府的重大政策、重要改革和重点项目实施。四是优化支出结构。切实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一般性和非刚性、非重点支出再压减15%，力争达到20%。突出绩效导向，清理取消低效、无效支出，原则上不再新设专项，确需保留的不再增加额度。对结余结转资金规模较大、审计发现问题较多、绩效评价结果较低的项目，减少预算安排或不再安排。五是防范财政风险。全面清理各类与财政收入增幅等指标挂钩的支出事项及各类超标准、超范围支出，加强支出政策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积极稳妥化解隐性债务。

（三）2021 年收入和支出安排情况

按照预算编制要求和收支平衡的原则，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

2020年我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与经济发展保持同步增长，2021年全年增长预期为5%，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年计划完成4100万元。

收入预期目标占比如下：

税收收入预计完成1555万元，占收入总量的38%，较上年增收126万元，增长8.8%；

非税收入预计完成2545万元，占收入总量的62%，较上年减收69万元，增长2.8%。

预计年初总财力为111948万元。其中，地方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1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102796万元（包含预计新增均衡性转移支付增量资金4200万元、提前预告专项25733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700万元、上年结转专项3352万元。

按照收支预算平衡的原则，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相应安排为111948万元。具体项目是：人员支出51852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46.3%；公用支出2319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2.07%；专项支出57777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51.63%（其中：上级预告专项支出25733万元、本级安排专项支出28692万元、上年结转专项支出3352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1046万元，其中：本级收入安排50万元、上年结转99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相应安排1046万元。

3.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安排 1756.5 万元，上年结转 4656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安排 1102 万元，本年滚存结余 5276.4 万元。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我县政府未进行相关国有资本的投资或参股，因此我县未编制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

四、切实做好 2021 年财政工作

2021 年，我们将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州及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及工作要求，进一步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强化收支管理，推进财税体制管理改革，提高依法理财水平，努力实现财政收支预期目标。

（一）深化财政改革。一是全面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建立权责清晰的财权关系。二是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健全分行业、分领域、分层次的核心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夯实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基础。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关口从事后评价向事前和事中延伸，防止财政资源配置环节和使用过程中的损失浪费。扎实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推动绩效评价提质扩围，提高评价质量和可信度。强化结果应用，建立完善评价结果与预算调整、改进管理、完善政策挂钩机制，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要问责，低效多压减，有效多安排。推动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向同级人大报告，向社会公开。三是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加快构建科学的预算

支出标准体系，提高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精准性。加强部门预算项目库建设，健全项目入库评审机制和项目滚动管理机制。

（二）严格预算执行。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坚决落实各项减税降费举措，严禁收取过头税费和虚收空转，不断提高财政收入质量。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严禁无预算超预算支出。严控预算追加事项，必须追加事项通过年度预算调整统筹解决，切实强化预算约束。加强对财政运行跟踪分析，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做好预算安排，防止“三保”出现问题。完善国库集中支付运行机制，健全财政资金动态监控体系，保障预算单位财政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政府购买服务管理。

（三）加强债务管理。严格执行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要求，按时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息，确保地方政府债券不出任何风险。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存量，降低债务风险水平。完善地方政府债务常态化监测和风险评估预警机制，加强风险评估结果应用，有效前移风险防控关口。健全问责机制，强化违规举债责任追究。积极发挥债券资金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作用，加强部门沟通协调配合，聚焦重点领域，储备一批重大债券项目，加快债券使用，及早形成实物工作量，有效拉动经济发展。

（四）坚持依法理财。深入贯彻落实《关于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指导意见》和县人大决

议要求，自觉接受预算决算审查监督。认真听取吸纳人大代表和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紧紧围绕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细化预算编制工作，提高支出预算和政策的科学性有效性。认真落实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预算决算的决议，积极配合人大推进预算联网监督。

各位代表，2021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繁重。我们将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按照县委、县政府部署要求，开拓进取，扎实工作，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100周年，为“十四五”开好局铺好路，为实现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名词解释

1. 总财力：指地方政府当年各类财政收入的总和，主要包括地方公共预算收入、上级税收返还收入、上级财力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专项转移支付收入、上年结余收入、调入资金等。

2.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指财政通过超收安排，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及视预算平衡情况，在安排年初预算时调入并安排使用的专用基金。

3. 民生支出：指各级财政部门用于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增加扩大就业、义务教育投入，提高城乡居民收入，建立基本医疗卫生制度等直接涉及群众利益方面的支出。

4. 地方政府债券：地方政府债券按资金用途和偿还资金来源分类，通常可以分为一般债券（普通债券）和专项债券（收益债券）。前者是指地方政府为了缓解资金紧张或解决临时经费不足而发行的债券，后者是指为了筹集资金建设某专项具体工程而发行的债券。对于一般债券的偿还，地方政府通常以本地区的财政收入作为担保，而对于专项债券，地方政府往往以项目建成后取得的收入作为保证。

5. “三保”支出：指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

6. “过紧日子”：党和政府要带头过紧日子，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强化“用政府运行成本的减法换取民生支出的加法”的理念，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调整低

效无效资金，严控非必需、非重点、非刚性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着力盘活存量资产资金，把节约的开支全部用于优先保障民生。

7. 直达资金：指中央政府直接拨款到地方，资金下达被称为直达资金。直达资金是在建立了特殊转移支付机制，通过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直达资金避免了资金的层层审批，能够发挥资金效益，利企利民。

8. “两压减、一严控、十不得”：压减“三公”经费及一般性支出；严控以党政机关名义主办的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对于适合市场化运作的大型活动，交由社会组织或企业主办，原则上不安排财政资金；不得突破中央与省级规定标准和范围发放人员工资及奖金，不得新出台地方津补贴和奖励性政策，不得重复发放各类奖励性资金，不得对除危房外的办公场所进行修缮，不得对现有办公楼进行装修，不得购置和新建楼堂馆所，不得购置更新一般公务用车，不得在安可替代工程和疫情防控之外新安排信息化建设项目，不得使用财政资金借款给企业，不得列支超标准、超范围以及与公务活动无关的费用。

9. 提质增效：指提高质量、增加效率。是需要宏观上把资金分配好、在微观上要把资金使用好，在坚持过紧日子的基础上，进一步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按事项轻重缓急做好支撑保障，把提高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作为重中之重。

10. 政府债务：指地方政府和所属机构为项目建设直接

借入、拖欠或因提供担保、回购等信用支持形成的债务。包括直接借入、拖欠形成的直接债务和提供担保、回购等信用支持而形成的担保债务。

11. 减税降费：具体包括“税收减免”和“取消或停征行政事业性收费”两部分。减税方面，包括继续完善营改增试点政策、将企业所得税减半征收等。个税改革方案将部分收入项目如工资薪金、劳务报酬、稿酬等，实行按年汇总纳税。降费方面，包括全面清理规范政府性基金，取消或停征35项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

12. 财政存量资金：指存放于财政部门及预算单位而未形成实物工作量的各类财政性资金(亦即结余结转资金)。